

##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通讯表决 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3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8年12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现场):2019年1月4日 14:00 30分
- 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长乐公路6500号二号楼大堂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4日
- 至2019年1月4日

- 二、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25: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00-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无。
- 三、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类型
A	A股股票	A股股票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 上述议案已披露于2018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12月20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后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7、股东大会议案:无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在线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登录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种类优先股均按同一意见进行投票。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前款议案表决以完毕为前提。
- 四、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97	保隆科技	2018/12/20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五、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办法
- (1) 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7日(周四) 9:00—11:30, 13:00—15:00
- (2) 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长乐公路6500号
- 3. 会议办法:

- (1) 个人股东出席时,需出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委托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 (2) 法人股东出席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 (3) 如股东委托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 (4)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如未办理股东登记,也可按照上述会议文件,携带相关证件和会议文件前往会议现场出席本次会议。

- 六、其他事项
- 1.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 2. 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会议不发放任何礼品和有价证券。
- 3. 参会人员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 4. 联系方式
- 联系人:吕皓娟
- 联系电话:021-31273333
- 传真:021-31190319
-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3

-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4,266.94万元(不含利息及理财收入)及项目专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后,将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二、前期拟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018年11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最高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1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前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闲置募集资金专户。
-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及必要性
- 公司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财务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帮助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 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4,266.94万元(不含利息及理财收入)及项目专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后,将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原因及必要性
- 公司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财务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帮助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 公司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财务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帮助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92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28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2.8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69,633,600.00元,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47,169,811.32元后的余款622,463,788.68元已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0月15日全部到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28万股后实际募集资金验证报告》(大华验字[2017]第000319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为: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截至2018年11月30日,公司关于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	其他	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	其他	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	其他
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	32,000.00	7,743.06	24,266.94	24,266.94	75.83%	31.32%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 公司拟投资项目“智能微型胎压传感器与控制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32,0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0,50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500.00万元,主要用于改扩建厂房、购买新增生产设备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该项目计划建设期为48个月,项目盈亏平衡点的产能利用率为63.40%,静态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4.4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26.35%。
- 截止2018年11月30日,该项目投入7,743.06万元用于扩建产能新增设备,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4,266.94万元(不含利息及理财收入)。
- (二) 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 随着TPMS逐渐成为全球乘用车的标准配置,以及我国胎压监测系统标准的推出,TPMS作为一项新兴的汽车安全电子产品,市场需求处于迅速增长阶段。为实现优势互补、协同运营,2018年下半年公司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8-153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8542	债券简称:16中房本	
债券代码:118544	债券简称:16中房本	
债券代码:118858	债券简称:16中房02	

##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600076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8-154

- 一、债券到期偿还的情况
-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曾于2017年12月向中航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借款5,000万元,期限1年,由我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中住汇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汇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中的30,000万元于2018年12月18日到期,我司已按时偿还,剩余35,000万元将于2018年12月30日到期。
- 二、借款到期偿还的情况
- 现根据我司实际情况,我拟将上述借款35,000万元借款申请续借,利率以地产集团实际放款利率为准(不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向关联方借款年利率10%),期限半年(可提前还款),仍由深圳汇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三、借款到期偿还的情况
- 我拟于2018年12月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续借的公告》,同意我司向地产集团借款金额不超过400,000万元,借款年利率不超过10%,本次续借前,我司已向地产集团借款金额为160,000万元,本次续借后,我司已向地产集团借款金额为196,000万元,借款金额及利息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幅度,本项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借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 由于地产集团持有我司0.32%股权,是我司控股股东,本次续借构成关联交易。我已于2018年12月19日召开第八屆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

##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交房地 产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到期续借的关 联交易公告

公告编号:600076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8-154

- 一、债券到期偿还的情况
-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曾于2017年12月向中航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借款5,000万元,期限1年,由我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中住汇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汇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中的30,000万元于2018年12月18日到期,我司已按时偿还,剩余35,000万元将于2018年12月30日到期。
- 二、借款到期偿还的情况
- 现根据我司实际情况,我拟将上述借款35,000万元借款申请续借,利率以地产集团实际放款利率为准(不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向关联方借款年利率10%),期限半年(可提前还款),仍由深圳汇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三、借款到期偿还的情况
- 我拟于2018年12月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续借的公告》,同意我司向地产集团借款金额不超过400,000万元,借款年利率不超过10%,本次续借前,我司已向地产集团借款金额为160,000万元,本次续借后,我司已向地产集团借款金额为196,000万元,借款金额及利息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幅度,本项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借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 由于地产集团持有我司0.32%股权,是我司控股股东,本次续借构成关联交易。我已于2018年12月19日召开第八屆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

##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1

- 一、特别提示
- (一)本次会议在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举行。
- 二、会议召开情况
- (一)会议通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2月8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 (二)现场会议召集时间:2018年12月19日(星期三)下午2:50。
-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高级办公楼东楼会议室。
- (四)现场会议召集人: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五)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 (一) 总体情况
-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名,代表股份数为245,312,3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6860%。
- (二)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名,代表股份数245,232,2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666%。
- (三) 网络投票情况
-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名,代表股份数780,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16%。
- (四) 持股比例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
- 通过网络和网络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进行有效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6名,代表股份数为1,643,656股,占公司股份股份数的 0.299%。
- (五) 公司董事朱长伟先生因公在外地出差,会议由公司董事吴树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所列议题进行了审议,无否决或取消提案的情况。
- 鉴于议案2、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西新西方护栏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持有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009092 证券简称:ST中绒 公告编号:2018-119

- 二、撤回上诉、维持原判
- 二审案件受理费18,883元,由上诉人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 三、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 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收到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8)甘民初字第 272 号】。申请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与被申请人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马生国、李卫东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212.516,759.6元;若存款不足,则查封、扣押上述被申请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马生国、李卫东银行存款 212,516,759.6元;若存款不足,则查封、扣押上述被申请人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 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 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上述裁定书所对应的民事案件起诉状等其他法律文书,如收到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披露。
- 除此以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将相关诉讼涉及本金及利息计入负债及财务费用,案件受理费及复利、罚息在案件执行完毕后将根据对公司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宁民终406号;
- 2、民事裁定书【(2018)甘民初 272 号】。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4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018年11月至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已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一)2018年12月18日,公司使用10,000,000.00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 产品名称:“汇利丰”2018年第5741期对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币种:人民币
  - 认购金额:10,000,000.00元
  -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 产品代码:HF185741
  - 起息日:2018年12月19日
  - 到期日:2019年04月08日
  - 收益率:4.0%/年或3.95%/年
  -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盐官支行无关联关系。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00,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的公告

公告编号:600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5

- 一、认定依据
-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关于公布浙江省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衢高新企认定[2018]3号);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美德德电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83600804;有效期:三年。
- 二、认定意义
- 根据相关规定,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18年度至2020年度)内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子公司目前正在依照法定程序办理税收优惠相关事项。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18-045

- 一、特别提示
- (一)本次会议在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举行。
- 二、会议召开情况
- (一)会议通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2月8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 (二)现场会议召集时间:2018年12月19日(星期三)下午2:50。
-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高级办公楼东楼会议室。
- (四)现场会议召集人: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五)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 (一) 总体情况
-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名,代表股份数为245,312,3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6860%。
- (二)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名,代表股份数245,232,2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666%。
- (三) 网络投票情况
-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名,代表股份数780,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16%。
- (四) 持股比例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
- 通过网络和网络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进行有效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6名,代表股份数为1,643,656股,占公司股份股份数的 0.299%。
- (五) 公司董事朱长伟先生因公在外地出差,会议由公司董事吴树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所列议题进行了审议,无否决或取消提案的情况。
- 鉴于议案2、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西新西方护栏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持有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4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018年11月至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已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一)2018年12月18日,公司使用10,000,000.00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 产品名称:“汇利丰”2018年第5741期对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币种:人民币
  - 认购金额:10,000,000.00元
  -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 产品代码:HF185741
  - 起息日:2018年12月19日
  - 到期日:2019年04月08日
  - 收益率:4.0%/年或3.95%/年
  -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盐官支行无关联关系。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00,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的公告

公告编号:600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5

- 一、认定依据
-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关于公布浙江省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衢高新企认定[2018]3号);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美德德电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83600804;有效期:三年。
- 二、认定意义
- 根据相关规定,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18年度至2020年度)内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子公司目前正在依照法定程序办理税收优惠相关事项。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

##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公告编号:002103 股票代码:002103 公告编号:2018-596

- 一、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怡亚通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378,979,7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8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为308,23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1.3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25%。
- 三、怡亚通控股承诺当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及时与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 新认定的公告

公告编号:0022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8-160

- 一、认定依据
-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关于公布浙江省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衢高新企认定[2018]3号);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锐华电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华电”)近日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1001836;发证日期:2018年9月10日;有效期:三年。
- 二、认定意义
- 根据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科锐华电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自认定当年起,可享受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三、子公司目前正在依照法定程序办理税收优惠相关事项。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1

- 一、特别提示
- (一)本次会议在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举行。
- 二、会议召开情况
- (一)会议通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2月8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 (二)现场会议召集时间:2018年12月19日(星期三)下午2:50。
-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高级办公楼东楼会议室。
- (四)现场会议召集人: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五)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 (一) 总体情况
-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名,代表股份数为245,312,3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6860%。
- (二)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名,代表股份数245,232,2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666%。
- (三) 网络投票情况
-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名,代表股份数780,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16%。
- (四) 持股比例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
- 通过网络和网络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进行有效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6名,代表股份数为1,643,656股,占公司股份股份数的 0.299%。
- (五) 公司董事朱长伟先生因公在外地出差,会议由公司董事吴树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所列议题进行了审议,无否决或取消提案的情况。
- 鉴于议案2、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西新西方护栏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